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LKWAVE

SILKWAVE INC

中播數據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1)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概要

(a) 收入增加約267%至約10.8百萬美元。

(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分別約為2.6百萬美元及約2.6百萬美元。

(c) 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0.70美分。

中播數據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五年的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10,772	2,935
銷售成本		<u>(10,277)</u>	<u>(1,803)</u>
毛利		495	1,132
其他收入	5	12	1
行政開支		(1,476)	(655)
市場開發及推廣開支		(736)	(33)
財務成本	6	(244)	(38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7)	(234)
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確認的減值虧損		(397)	(258)
其他開支		<u>(385)</u>	<u>(38)</u>
除稅前虧損		(2,759)	(469)
所得稅開支	7	<u>—</u>	<u>—</u>
期內虧損	8	(2,759)	(469)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u>(42)</u>	<u>(18)</u>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u>(2,801)</u></u>	<u><u>(487)</u></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千美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2,577)	(311)
— 非控股權益		(182)	(158)
期內虧損		<u>(2,759)</u>	<u>(469)</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2,619)	(329)
— 非控股權益		(182)	(158)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2,801)</u>	<u>(487)</u>
			(經重列)
		美分	美分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9	<u>0.70</u>	<u>0.2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千美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34	—
無形資產	10	18,546	18,54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1	9,929	9,956
使用權資產		—	4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	1,038
以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	—
		32,309	29,544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1,481	4,941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4,848	4,58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7,365	390
		23,694	9,92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322	1,161
租賃負債		—	4
應交所得稅		1,124	2,217
		1,446	3,382
流動資產淨值		22,248	6,53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4,557	36,082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票據	14	6,401	6,157
租賃負債		—	—
		<u>6,401</u>	<u>6,157</u>
資產淨值		<u>48,156</u>	<u>29,92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615	153
股份溢價及儲備		<u>42,665</u>	<u>24,71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3,280	24,867
非控股權益		<u>4,876</u>	<u>5,058</u>
總權益		<u>48,156</u>	<u>29,925</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董事」)已應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虧損約2.8百萬美元及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約22.2百萬美元而謹慎考慮本集團日後的流動資金狀況。董事認為，計及(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措施，本集團可於未來一年按持續經營基準維持業務運作：

(a) 本集團正與潛在投資者商討集資安排。

基於以上因素，董事信納本集團將擁有足夠財務資源履行其於可預見之未來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而編製，惟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財務工具除外。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納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二零二五年度報告」)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與計量的修訂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依賴自然資源的電力合約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
-----------------	------------------------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對當前及過往期間的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詮釋或修訂。

4. 收入與分部資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及經營分部如下：

1. 貿易業務 — 媒體製作、印刷電路板(「印刷電路板」)以及人工智能(「AI」)相關產品貿易。
2. CMMB業務 — 提供傳輸及播放電視(「電視」)節目。

按可呈報分部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貿易業務 千美元 (未經審核)	CMMB業務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u>3,751</u>	<u>7,021</u>	<u>10,772</u>
分部(虧損)/溢利	<u>(382)</u>	<u>(770)</u>	<u>(1,152)</u>
市場開發及推廣開支			(736)
可換股票據的實際利息			(24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7)
其他收入			12
未分配開支			<u>(612)</u>
期內虧損			<u>(2,759)</u>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貿易業務 千美元 (未經審核)	CMMB業務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u>1,201</u>	<u>1,734</u>	<u>2,935</u>
分部(虧損)/溢利	<u>(33)</u>	<u>717</u>	684
市場開發及推廣開支			(33)
可換股票據的實際利息			(37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34)
其他收入			1
未分配開支			<u>(516)</u>
期內虧損			<u>(469)</u>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溢利(虧損)指稅後來自各分部的溢利(虧損)，不考慮分配利息收入及中央行政開支。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向執行董事報告的標準。

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的收入

本集團來自其主要產品及服務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媒體製作、印刷電路板及AI相關產品貿易	3,571	1,201
傳輸及播放服務	<u>7,021</u>	<u>1,734</u>
	<u>10,772</u>	<u>2,935</u>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	<u>7</u>	<u>1</u>

6.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可換股票據的實際利息開支	243	371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u>1</u>	<u>13</u>
	<u>244</u>	<u>384</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稅項：		
美國所得稅	<u>-</u>	<u>-</u>

於期內，根據自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年課稅年度起生效的新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16.5%（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的稅率計算，惟合資格實體應課稅溢利之首2,000,000港元按8.25%計算除外。本集團於兩個期內並無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此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認為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並不適用於本集團內的任何實體。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美國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24%（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的稅率計算。

於兩個期間，台灣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20%的稅率計算。本集團於兩個期間於台灣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無作出台灣所得稅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之稅率為25%。所有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內並無應課稅收入，故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中國所得稅撥備。

8. 期內虧損

經扣除以下項目後達致的期內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開支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79	21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2	—
計入其他開支：		
法律及專業費用	385	80
匯兌虧損淨額	22	15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期內虧損(千美元)	(2,577)	(311)
		(經重列)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 平均股數	370,774,506	122,041,653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日，本公司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現有普通股獲發三股供股股份之基準完成供股。由於供股包含紅利因素，於計算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相應前期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時所使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作追溯調整，以反映股份合併及供股紅利因素之影響。

計算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時，並未假設本公司尚未兌換的可換股票據獲兌換，因為其行使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10. 無形資產

	頻譜使用權 千美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u>87,380</u>
累計攤銷／減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834
本期間確認的減值	<u>—</u>
	<u>68,834</u>
賬面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u>18,546</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8,546</u>

誠如二零二五年度報告附註15所披露，頻譜使用權指美國七大都會城市(即紐約、洛杉磯、達拉斯、舊金山、亞特蘭大、邁阿密和坦帕)的免費UHF頻譜電視台(包括頻譜使用權、廣播權及營運設施)的使用及經營權。

管理層就頻譜使用權於報告日進行減值評估。經參考使用價值計算法，董事認為頻譜使用權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確認減值虧損(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上述頻譜使用權的可收回金額基準及其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頻譜使用權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計算法使用根據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涵蓋三年期的現金流量預測及貼現率15.55%(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30%)計算。貼現率是根據適用於頻譜使用權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釐定。本年度的股權成本為10.61%(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27%)的計算方法如下：(i)無風險利率為4.15%(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58%)，此乃取自美國政府債券基準收益率的10年平均收益率曲線；(ii)權益啤打係數為0.49(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0.67)，是參照湯森路透社提供的具有可比業務性質和運營的上市公司的經調整後之啤打係數；及(iii)市場風險溢價為7.31%(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17%)，即市場回報率與無風險率之差。此長期股權風險溢價是指美國湯森路透社的10年平均市場回報率。本年度債務成本為6.83%(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65%)，是根據湯森路透社提供的美國基準貸款利率估算得出的。通過對可比行業公司的分析，債務和股權的權重估計分別為75%(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5%)和25%(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本年度特定風險溢價為3.5%(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5%)。頻譜使用權超過三年期(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三年期)的現金流量乃使用穩定年增長率2.24%(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6%)推算。此增長率以國際貨幣基金發佈的預期通脹率為基準。

1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非上市聯營公司之初始投資成本	238,350	238,35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28,414)	(228,365)
應佔聯營公司的匯兌差額	(7)	(29)
	<u>9,929</u>	<u>9,956</u>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收購Silkwave Holdings Limited (「**Silkwave**」) 20% 股權及獲得Silkwave額外31% 股權的認購期權。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Silkwave間接擁有地球同步L波段衛星運營平台，包括亞洲之星衛星平台資質、覆蓋中國及亞洲的40MHz頻譜使用、對地靜止軌道位置、網絡解決方案、終端應用、以及正在採購中的絲路之星一號廣播衛星設計。這樣的平台可以為整個中國和亞太地區的車輛和移動設備提供具前所未有的高效率和規模經濟的數碼多媒體和基於互聯網的內容交付服務。

另一方面，資本市場活動緩慢，嚴重拖延了Silkwave籌集資金用於建造和發射新的高功率衛星的努力，這是大規模市場推廣商業服務所必需的。缺乏監管部門的批准也阻礙了籌集資金過程。因此，管理層評估並修訂了其商業運營以及與該業務相關的預期現金流量和收入流。鑒於衛星帶寬是衛星與地面站和接收機之間通信的規模資產，Silkwave計劃將備用衛星帶寬租給有通信需要的其他航空航天運營商，而非在中國發展衛星聯網汽車多媒體業務。這使Silkwave能夠有效地利用現有的衛星資源進行盈利活動。

聯營公司管理層已參考由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所產生的貼現現金流量，以使用價值方式評估衛星相關資產減值。本期間未確認減損，因為Silkwave很可能在不久的將來逐步向其他航空航太業者出租備用衛星頻寬，Silkwave的非流動資產主要包括衛星相關無形資產。

本公司仍然對監管批准程序充滿信心並持積極的態度。同時，其亦在探索在東盟地區推出衛星數據傳輸服務的可能性以利用及資本化其所擁有的衛星平台資質來為本集團創造價值。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CMMB業務及貿易業務的客戶的賒賬期為15至60日。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與其各自的收益確認日期相近)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0-30日	2,835	853
31-60日	3,452	289
61-90日	3,244	289
91-120日	939	729
120日以上	1,245	2,997
總計	11,715	5,157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供應商授出的平均賒賬期為60日。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5	523
應計費用	317	638
	322	1,161

14. 可換股票據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日，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65,000,000美元之美元計價可換股票據(「2028可換股票據」)，以贖回所有2025可換股票據。

本期間2028可換股票據債務部分的變動如下：

	千美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57
實際利息開支	<u>244</u>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u><u>6,401</u></u>

15. 股本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面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呈列為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普通股每股0.01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119,940,534	1,199	153
以供股方式發行新股份	<u>359,821,602</u>	<u>3,598</u>	<u>462</u>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u><u>479,762,136</u></u>	<u><u>4,797</u></u>	<u><u>615</u></u>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日，本公司根據供股發行359,821,602股新股份，籌得約163,720,000港元(相當於約20,990,000美元)(扣除開支前)。本公司擬將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業務發展及一般營運資金。

供股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六年二月三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二日的供股章程及公告。

新股份與現有股份在所有方面均具同等地位。

16.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或本公司概無任何重大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性開支。

17.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自本期間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其他重大事項發生。

18. 訴訟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美國有針對本公司提起的潛在訴訟。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八日，Hamza Farooqui先生(「**Farooqui先生**」)就違反默示合約、按服務計酬、承諾不容反悔、不公平得益、違反合約、欺詐、引誘性欺詐、法律構定信託及誹謗向Silkwave、本公司、CCH、黃秋智先生(本公司董事)、劉輝博士(本公司前董事)及三名其他Silkwave關連人士提出申索(「**申索**」)。於申索中，其指稱(其中包括)申索中的被告人須就Farooqui先生就涉及於亞洲及非洲衛星資產的業務交易為被告人的利益所進行的若干工作及若干酬金向其負責。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哥倫比亞特區上訴法院就案件進行口頭辯論。辯護律師有力捍衛了公司的立場，強調原審法院駁回原告指控的判決完全合法合規，且特區法院欠缺管轄權。全案現已由上訴庭審理並擇期宣判，公司對維持有利原判充滿信心。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報告期後，本公司接獲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提出的兩宗獨立清盤呈請。該等法律訴訟的詳情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四日，Rachini Alley Limited針對本公司提出清盤呈請，指本公司涉嫌就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發行的本金總額為7,0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違約。第一呈請人聲稱因本公司未有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處理轉換通知而構成違約，要求贖回總金額為9,100,000美元(相當於未償還本金額的130%)。該呈請排期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二日在高等法院進行聆訊。

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十八日，安柏財經服務集團有限公司針對本公司提出第二宗清盤呈請，事關香港區域法院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發出未獲履行的預設判決。該項申索涉及總金額約476,000港元。該呈請排期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四日在高等法院進行聆訊。

本集團正諮詢其香港法律顧問的意見，以評估該等呈請的理據、積極進行抗辯，並在適當情況下向高等法院申請認可令，以保障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並確保長期業務營運的持續性。

19. 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決議不向本公司股東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營運回顧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則主要從事提供融合移動電視和多媒體廣播(「**CMMB**」)、車輛和海事應用的衛星資訊娛樂多媒體技術及服務(「**資訊娛樂**」)，以及媒體製作設備、印刷電路板(「**印刷電路板**」)及人工智能(「**AI**」)相關產品貿易。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錄得虧損約2.8百萬美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5百萬美元)及本公司每股股份(「**股份**」)虧損0.69美分(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0.24美分)。

收入

本期間內，本集團從事提供傳輸及播放電視節目、媒體製作設備、印刷電路板材料及AI相關產品貿易，收入約為10.8百萬美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9百萬美元)。收入增加約7.8百萬美元，主要由於帶寬串流平台的租賃收入增加，該等平台透過本集團的網絡傳輸大量影音及廣播流量，並繞過蜂窩基站以緩解5G網絡擁塞。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已售商品成本、員工成本及經營租賃款項。銷售成本增加約8.5百萬美元，乃由於本期間直接成本及銷售成本增加所致。

毛利

毛利由二零二五年同期的約1.1百萬美元減少至二零二六年的約0.5百萬美元，乃主要由於帶寬租賃收入利潤率較低。

行政開支

與二零二五年同期的0.7百萬美元比較，期內行政開支增加至約1.5百萬美元。

市場開發及推廣開支

由於期內增加業務發展成本以推廣本集團業務，市場開發及推廣開支增加。

財務成本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財務成本約為0.2百萬美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4百萬美元)，主要為可換股票據的實際利息開支。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銀行及其他借貸。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本公司因其持有Silkwave Holdings Limited(「**Silkwave**」) 20% 權益而應佔虧損約0.1百萬美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2百萬美元)，主要原因為Silkwave推遲了在中國開展商業服務的監管審批，並延遲了建造新衛星的資金籌集活動，以開展大規模市場商業服務。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由於電視租賃市場於本期間保持強勁，因此本期間並無作出撥備。由於本集團管理層經參考使用價值(「**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可收回金額高於無形資產產生的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該計算法分別於兩個期間貫徹一致應用。

使用價值計算法的關鍵假設之一為預算收入，其假定目前的合約頻譜容量將在未來三年內繼續，同時考慮到從舊的模擬格式升級到新的數碼格式。為評估目的，並無未使用的頻譜容量將被填補。該估計基於過往表現及管理層的經驗而得出。

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本公司股東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約2.8百萬美元。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22.2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約6.5百萬美元)。本集團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7.3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4百萬美元)。

我們已採取一系列計劃及措施減輕流動資金壓力，改善本集團財務狀況。為提升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改善財務狀況，本集團對其債務進行再融資並積極拓寬收入來源。

資本結構

庫務政策

本集團所採納之庫務政策旨在更好地控制庫務運作並降低其借貸成本。因此，本集團致力維持充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解決短期資金需求。董事會亦會視乎本集團之需求考慮各種資金來源，確保以最具成本

效益及效率之方式運用財務資源，以履行本集團之財務責任。本集團已經並將繼續根據本集團之庫務政策於多間持牌銀行存置存款。董事會不時檢討並評估本集團之庫務政策，確保有關政策足夠且行之有效。

債項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可換股票據約為6.4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2百萬美元)。資產負債比率(貸款總額與資產總值的比率)約為11.4%(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6%)，反映了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仍然處於良好的水平。除可換股票據外，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銀行借貸(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概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概無任何重大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性開支。

資產抵押／質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概無抵押或質押任何物業及資產(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未進行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交易(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匯兌風險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大部分資產、負債及交易均以美元計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匯兌風險對本集團的影響甚微，故本集團於本期間內並無作出任何對沖安排。

分部資料

本集團本期間內分部資料的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僱員福利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僱員的平均數目約為35人(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8人)。於本期間，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袍金及酬金以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約為0.3百萬美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2百萬美元)。為挽留傑出僱員，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薪金、醫療保險、酌情花紅，其他附帶福利以及香港僱員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每年進行檢討，並符合現行市場慣例。本公司將向各名表現突出並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僱員授予購股權。

持有的重大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概無持有重大投資，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本集團正積極探索其他商機，並多元化其收入來源，並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帶來更好的回報。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董事目前並沒有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董事將繼續監察該行業並定期審查其業務擴張計劃，以採取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的必要措施。

建議供股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本公司建議按記錄日期每持有一(1)股現有股份獲發三(3)股供股股份的基準，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455港元向合資格股東發行最多359,821,602股新股份(「供股股份」)而籌集最多約163.72百萬港元(「供股」)。供股將按非包銷基準進行。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股份於聯交所的每股收市價為0.66港元。

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已透過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普通決議案，以批准供股(定義見上文)，並已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三日寄發供股章程。

供股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日完成。繳足股款供股股份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四日在聯交所開始買賣。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開支後)約為162.00百萬港元。

供股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二日之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二月三日之供股章程。

下表載列於本期間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概述：

		於二零二六年		
		本期間	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 淨額擬定用途 (概約)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概約)	未動用之所得 款項淨額 (概約)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之 預期時間表
CMMB業務的技術開發及 基礎設施	54.3百萬港元	40.2	14.0	二零二七年 十二月
貿易業務的發展	47.3百萬港元	47.3	–	二零二六年 十二月
為中國業務擴張增聘人員	13.6百萬港元	0.8	12.8	二零二七年 六月
市場營銷推廣活動	6.8百萬港元	1.1	5.7	二零二六年 十二月
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26.4百萬港元	13.3	13.1	二零二七年 十二月
其他投資機會	13.6百萬港元	–	13.6	二零二七年 十二月

報告期末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簡明財務報表附註17內。

前景

本集團對廣播及媒體業務之長期發展前景持正面及樂觀態度。於發展初期，本集團將主要專注於設備貿易業務，包括廣播、通訊及地面接收等硬件設備之貿易與銷售，藉此確立穩健之初期營運基礎及現金流；其後，本集團計劃將業務進一步擴展至相關鏈接領域，以豐富商業模式並拓寬收入來源。

在業務營運及商業化進程中。於收入層面，除了初期的硬件變現外，本集團將逐步擴展至廣告與贊助收入(透過廣播平台及媒體管道進行商業推廣及品牌贊助)與分發收入(向第三方媒體平台授權分發內容)，以及帶寬容量租賃(將網絡帶寬租賃予商業客戶)。在成本與運營支出方面，本集團將嚴格控管相關營運開支，主要包括轉發器租金、上行站與地面站費用、帶寬與數據流量費、內容採購與版權成本、硬件及技術履約成本，以及信號監控的直接技術運營成本。本集團將適時檢討業務策略，並靈活配置資源，以實現可持續之業務增長並為股東創造長遠價值。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於本期間，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有關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規定的標準。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查詢其於整個本期間內有否違反標準守則，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改善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及準則，確保業務活動與決策過程獲得妥當而審慎之監管。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良好企業管治是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本集團表現的關鍵。董事會致力於維持及確保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應用原則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根據本公司當前的組織架構，鄒藝峰先生(「**鄒先生**」)自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五日為主席兼行政總裁。憑藉其於業內的豐富經驗，董事相信由同一人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可為本公司提供強有力及一致的領導，令業務決策及策略在規劃及實行時更加有效及高效，且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有利。儘管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同時由鄒先生擔任，惟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權劃分已清楚確立。總體而言，主席負責監管董事會職能及表現，而行政總裁則負責管理本集團業務。兩個職務均由鄒先生分別擔任。此外，目前架構並無削弱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的權力及權限制衡，原因為董事會已有適當的權力分配，且獨立非執行董事能有效發揮職能。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子堅先生、林保全先生及譚漢華先生組成。目前，鄭子堅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內部監控措施及財務申報，以及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已建議董事會採納。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批准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投資者關係及股東溝通

本公司深明股東有權對本集團業務及前景有更多了解，故本公司一直採取積極態度與投資大眾溝通。本公司已採納股東溝通政策，以規範和促進本公司、股東與其他持份者之間的有效健康溝通。該政策可在本集團網站上查閱。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綜合中期業績及二零二六年年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silkwave.com.hk>)。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刊登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中播數據有限公司
主席
鄒藝峰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鄒藝峰先生、胡曼秋女士、楊騰皓先生及田恬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子堅先生、林保全先生及譚漢華先生。